

证券代码：831291

证券简称：恒博环境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郑州恒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1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赵卫东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相同，自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书祥先生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2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赵卫东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相同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通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书祥先生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任命董事、总经理赵卫东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

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因谷建辉个人原因辞去总经理职务，按照有关规定，进行重新任命。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提名赵卫东为公司董事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赵卫东先生，1969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，本科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1987年12月~1999年12月任豫源化电有限公司分厂厂长；2000年1月~2010年8月任豫源化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10年9月至2017年12月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，2017年12月至2019年5月任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副董事长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是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郑州恒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郑州恒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18日